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nrui Human Resource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9)

**授出購股權
及
授出股份獎勵**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宣佈，於2021年1月22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20名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其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最多2,560,000股股份，其中向四名董事授出可認購合共16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其餘購股權則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股份27.3港元。購股權須符合歸屬時間表及條件。

授出股份獎勵

董事會亦宣佈，於2021年1月22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29名獲獎勵人士授出合共2,300,000股獎勵股份的獎勵。獎勵將分三批歸屬。獎勵股份的基準價為每股獎勵股份25港元。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而刊發。

董事會宣佈，於 2021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 20 名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將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最多 2,560,000 股股份，惟須待下文所載若干表現目標(如適用)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2021 年 1 月 22 日
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每股 27.3 港元，高於：
		(i) 每股面值 0.00005 美元；
		(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註明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 27.3 港元；及
		(i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註明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每股 26.12 港元
授出購股權總數	:	2,560,000 份
所授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 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	:	2,560,000 股
		所授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向本集團 16 名僱員發行的股份最高總數為 2,400,000 股。該等僱員於購股權獲行使後有權獲發的實際股份數目須待下文所載的表現目標(「表現目標」)達成後方可作實

表現目標 : 有關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表現目標包括(a)本集團之經調整淨溢利如下：

本集團截至 2021年12月31日 止年度之經調整淨溢利 (附註)

少於人民幣250百萬元 股份最高數目之60%

人民幣250百萬元至 人民幣260百萬元 股份最高數目之80%

多於人民幣260百萬元 股份最高數目之100%

附註：經調整淨溢利指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的年度淨溢利

及／或(b)其他個別目標，如銷售淨回款、靈活用工交付淨收入、BPO坐席人數、研發技術人員靈活用工人數等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並無附加任何表現目標

購股權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而購股權將於有效期屆滿後失效

購股權歸屬時間表及條件 : 就授予董事的購股權而言，倘彼等於下列歸屬日期仍為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則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歸屬時間表歸屬：

- (i) 半數(1/2)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四個月屆滿當日歸屬；及
- (ii) 另外半數(1/2)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就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而言，倘彼等於下列歸屬日期仍為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並達成表現目標，則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歸屬時間表歸屬：

- (i) 三分之一(1/3)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6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 (ii) 另外三分之一(1/3)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8個月屆滿當日歸屬；及
- (iii) 另外三分之一(1/3)的購股權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40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四名董事獲授可認購合共 160,000 股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務	購股權獲悉數 行使後將予發行 的股份最高數目
鄒小磊	非執行董事	40,000
陳美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	40,000
沈浩	獨立非執行董事	40,000
梁銘樞	獨立非執行董事	40,000
		<hr/>
		160,000
		<hr/> <hr/>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 條，向上述各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陳美寶女士、沈浩先生及梁銘樞先生已就其身為承授人的授出購股權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彼等亦並非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

授出股份獎勵

董事會亦宣佈，於 2021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 29 名獲獎勵人士授出合共 2,300,000 股獎勵股份的獎勵(須待獲獎勵人士接納)，作為對其一直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

2,300,000 股獎勵股份(佔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1.47%)為受托人先前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於市場購買的股份。按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每股股份 27.3 港元計算，2,300,000 股獎勵股份市值總額為 62,790,000 港元。

獎勵僅於獲獎勵人士於以下歸屬日期或之前仍為股份獎勵計劃之合資格人士時才可歸屬：

- (i) 獎勵股份總數的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12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 (ii) 獎勵股份總數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24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及
- (iii) 獎勵股份總數的另外三分之一(1/3)將於緊隨授出日期後36個月屆滿當日歸屬。

獎勵股份的基準價為每股獎勵股份25港元。獎勵歸屬後，董事會應指示及促使本公司委任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出售獎勵股份之數目及向承授人以現金支付根據實際售價計算的出售所得款項，惟董事會不得指示受託人出售股份當時市價低於獎勵股份基準價之相關獎勵股份。

概無獲獎勵人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彼等亦並非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獎勵」	指	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獲獎勵人士授出的股份獎勵
「獎勵股份」	指	包括獎勵在內的股份
「獲獎勵人士」	指	獲授獎勵的本集團僱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0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授出日期」	指	2021年1月22日，即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及向獲獎勵人士授出獎勵的日期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承授人」	指	獲授購股權的承授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購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並於2020年6月26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行後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2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行後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受託人」	指	由本公司委任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原受託人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人瑞人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建國

中國，2021年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建國先生、張峰先生及張健梅女士；非執行董事陳瑞先生及鄒小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沈浩先生及梁銘樞先生。